

证券代码：872651 证券简称：中联慧通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黑龙江中联慧通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网络
4. 会议召集人：朱勇
5. 会议主持人：朱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54,94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1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根据公司实际和战略规划制定董事会 2020 年发展规划，形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根据公司实际和战略规划制定监事会 2020 年发展规划，形成《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6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0-001）、《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02）。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9 年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制了《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9 年财务状况及 2020 年经营指标，对 2020 年财务状况进行合理预计，编制了《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的治理规则》的要求，公司按照《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点提示表》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相关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的治理规则》的要求，公司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0）、《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1）、《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认真负责、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鉴于良好合作，提请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4,579,460.66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5,055,440.00 元的三分之一。根据

《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固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朱勇先生、邓来弘先生、李国超先生、赵燕女士、亓海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在股东大会通过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朱勇先生、邓来弘先生、李国超先生、赵燕女士、亓海顺先生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监事会提名朱天天女士、孙锐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该候选人的任命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期三年，在股东大会通过前仍由第一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朱天天女士、孙锐锋先生均不适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细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联慧通”）的委托，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出具了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13）。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联慧通”）的委托，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出具了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1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54,9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舒东、李晓芳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朱勇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14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邓来弘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14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国超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14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燕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14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亓海顺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14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朱天天	监事	任职	2020年5月14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孙锐锋	监事	任职	2020年5月14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关于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